

证券代码：839659

证券简称：翱华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财富时代城 B 座翱华大厦 18 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00.873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88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王亚峰因驻现场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管于鸿林、卢锦明、财务总监刘云霞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郝瑞宇代表监事会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4）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

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加严谨、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对 2020 年按净额法确认收入事项、存货科目、营业成本科目、合同负债科目、当期损益、现金流量表等事项进行调整。更正内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经谨慎审查公司以往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相关内容进行更正。更正后的报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章程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

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00.873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内蒙古英南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冬冬、李丽春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内容、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关于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翱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6日